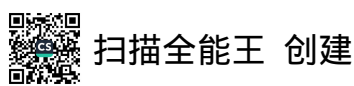


附件 1:

五华区预算支出部门评价表
(202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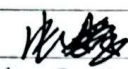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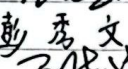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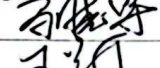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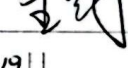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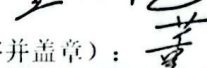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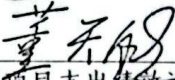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24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张鑫		联系电话	13888818098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资金（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内容	年初预算数	实际到位数	实际支出数	执行率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	115.5	115.5	115.5	100%
	省级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改造）补助资金	8.36	8.36	8.36	100%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城市危旧房改造第二批）补助资金	65.00	65.00	65.00	100%
合 计		188.86	188.86	188.86	100%
其中：中央财政		180.5	180.5	180.5	100%
省级财政		8.36	8.36	8.36	100%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其他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已成功改造城市危旧房 72 套，成功提高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1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60	产出数量	6	城市危旧房改造套数
产出质量	6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6	6
产出时效	6			开工目标完成率	6	6
产出成本	8			经济成本指标	8	8
效益	60	社会效益	8	城市危旧房改造分配入住率	8	6
		社会效益	8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8	8
		社会效益	8	危旧房改造安全保障率	8	8
		满意度	5	城市危旧房改造家庭满意度	5	5
满意度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100		100	98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问题和建议	问题：项目改造资金筹集有限；资金筹措难，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除中央补助资金外，省、市未配套资金，居民不愿出资，社会资本不愿进入，民间社会组织筹资困难。 建议：积极整合各类社会资源，拓宽筹资渠道；提高居民主人翁意识，提高居民参与度，通过居民自筹筹资、房屋维修基金、小区公共收入等渠道筹集；鼓励以企业投资、捐资冠名等方式吸引社会力量捐资或捐赠文体设施等。进一步解决城市危旧房改造资金需求，强化城市危旧房改造内容及深度，进一步提高城市危旧房居民居住条件，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张鑫	项目负责人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彭秀文	财务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马晓宇	分管副局长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王若丁	办公室主任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人（签字）：  2025 年 5 月 19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部门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注：绩效评价指标可参考《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基本情况: 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 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 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2) 实施情况: 本年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 已成功改造城市危旧房 72 套, 成功提高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90%。

(3)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收到区财政下达的中央资金共 180.50 万元, 收到区财政下达省级资金 8.36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按进度支出 188.86 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1. 2024 年 3 月 5 日收到昆财建〔2024〕13 号关于预下达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的 115.50 万元, 已支付 115.50 万元, 执行率 100%。

2. 2024 年 6 月 13 日收到昆财建〔2024〕53 号昆明市财政局关于预下达 2024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的 8.36 万元, 已支付 8.36 万元, 执行率 100%。

3. 2024 年 6 月 24 日收到昆财建〔2024〕64 号昆明市财政



局和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预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第二批）65.00 万元，已支付 65.00 万元，执行率 100%。

主要是用于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2）阶段性目标：本年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其中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为篆塘路 90 号省中医院宿舍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改造危旧房 72 套，获批昆明市主城首批城市危旧房屋改造计划，项目已于 9 月完工，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初验，10 月 21 日开展了终验，成功提高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特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

组长：董天能

副组长：马晓宇

成员：王若丁、张鑫、冯斌、彭秀文、钮淑蓉

预算绩效管理小组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实施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统筹安排，主要职责如下：负责预算编审；



负责任务目标分解，确保预算绩效考核目标任务的完成，做好对项目日常督促检查、运行监控及绩效考核工作；负责绩效管理台账资料整编汇总，相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运行监控表和监控报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等）的报送工作，绩效管理信息公开工作；负责项目工作的监督检查，并针对绩效运行监控及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措施。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保证该项目的实施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拨款资金，对资金支付申请及发票、付款单据等相关票据的核查，项目资金拨付审批手续完整，专款专用，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套取、截留、挤占、挪用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超预算情况。项目支出资料完整齐全，会计核算规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收集本单位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本单位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中长期规划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做到项目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抽样等。

项目名称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88.86	188.86	188.8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0.50	180.50	180.5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已成功改造城市危旧房 72 套，成功提高城市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	数量指标	城市危旧房改造套数	72 套	72 套	无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90%	90%	无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无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88.86 万元	188.86 万元	无
	效益 指标 （30 %）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危旧房改造分配入住率	60%	60%	无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城市危旧房改造家庭满意度	80%	80%	无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资金管理：包括拨付资金是否及时、基础数据是否准确，县财政下达专项资金是否及时，县财政部门是否安排补助资金，以及资金管理是否合法合规等。

项目管理：一是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2024 年度城市危旧房屋改造任务，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二是制定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实际情况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要求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

项目效益：包括开工情况、资金到位情况、资金兑付情况、工程验收情况等。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60	产出数量	6	城市危旧房改造套数	6	6
		产出质量	6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6	6
		产出时效	6	开工目标完成率	6	6
		产出成本	8	经济成本指标	8	8
效益		社会效益	8	城市危旧房改造分配入住率	8	6
		社会效益	8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8	8
		社会效益	8	危旧房改造安全保障率	8	8
		满意度	5	城市危旧房改造家庭满意度	5	5
		满意度	5	受益群众满意度	5	5
总分	100		100		100	98
评价等次	优 ☒ 良 ☐ 中 ☐ 差 ☐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2024 年度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2024 年度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项目已按照进度进行支付、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市级下达五华区 2024 年的改造计划任务为：改造城市危旧房数量为 72 套。实际完成为：改造城市危旧房数量为 72 套，目标完成率 100%。项目已于 9 月完工，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初验，10 月 21 日开展了终验。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项目一是为提高危旧房改造率，城市危旧房改造后的分配入住率。二提高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使用率，提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使用效益，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提高绩效管理认识，通过设立目标有利于项目决策的制定，有助于项目的实施管理。项目实施前应结合本单位自身情况，设定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将目标量化、细化分解，与预算资金相匹配起来。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认真对待绩效自评，针对自身情况对实施项目提出合理的问题及建议，逐步提高绩效管理认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改造资金筹集有限：资金筹措难，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除中央补助资金外，省、市未配套资金，居民不愿出资，社会资本不愿进入，民间社会组织筹资困难。下一步工作计划将积极整合各类社会资源，扩宽筹资渠道；提高居民主人翁意识，提高居民参与度，通过居民自筹捐资、房屋维修基金、小区公共收入等渠道筹集；鼓励以企业投资、捐资冠名等方式吸引社会力量捐资或捐赠文体设施等。进一步解决城市危旧房改造资金需求，强化城市危旧房改造内容及深度，进一步提高城市危旧房居民居住条件，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七、有关建议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积极参加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并结合实际情况，汇总、对比以往年度项目预算，从而科学、有依据的做出下一年的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更为合理的预算，优化项目资金预算。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3:

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旧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2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2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2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2		
			
其他问题	1		
	2		
			
备 注：无			